

湖北沙洋正邦现代农业有限公司红安分公司韭菜园种猪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8月28日，湖北沙洋正邦现代农业有限公司红安分公司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主持召开了《湖北沙洋正邦现代农业有限公司红安分公司韭菜园种猪场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表》）技术评估会，会议邀请2位专家负责《验收表》的技术评估工作。

与会代表和专家踏勘了项目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三同时”概况的介绍和验收监测单位对《验收表》主要内容的汇报，经过质询和讨论，形成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湖北沙洋正邦现代农业有限公司红安分公司于2011年10月在红安县经济开发区新型产业园和平大道5号路注册成立，2012年3月投资2492.41万元于黄冈市红安县上新集镇韭菜园村建设湖北沙洋正邦现代农业有限公司红安分公司韭菜园种猪场项目，该项目环评批复中的建设内容：养殖厂引进优良品种基础群数母猪2400头规模，其中0~15kg1375头，16~50kg556头，50~100kg303头，100kg以上166头，项目存栏量为2400头。本猪场的总占地面积为267260m²，建筑面积为79920m²，主要建筑包括主体公共各种猪舍18栋，辅助工程有办公、生活等设施以及仓库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9月省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回头看”检查提出存在超审批规模养殖，配套粪污处理设施处理能力不足的问题提出整改要求，整改工作于2022年12月前完成，并对整改情况进行了公示。2021年9月，黄冈市生态环境在执法检查过程中发现利用渗坑、裂隙、私设暗管或者不正常运行水污染防治设施等逃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于2021年11月21日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

书》（黄环罚字【2021】13号），企业接受处罚结果并缴纳罚款（见附件3）。经过整改之后，截止目前主体工程及配套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492.41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9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7.62%。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实际建设内容：本猪场的总占地面积为 267260m²，建筑面积为 79920m²，主要建筑包括主体公共各种猪舍 18 栋，辅助工程有办公、生活等设施以及仓库等，配套污水处理站、尾水收集池、污泥暂存间等环保设施。总投资 2492.41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90 万元。养殖规模为：年存栏量 2400 头。目前实际猪场存栏量 2288 头。

二、工程变动情况

1、环评设计处理规模为 50m³/d，实际设计规模 200m³/d，废水处理能力增大。实际养殖规模削减后污水量未新增，污染物排放种类未新增。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以及《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按照法律法规要求，结合项目相关的变更问题，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更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为污水处理设施、堆肥区以及猪舍产生的恶臭废气。污水处理站恶臭采用盖板封闭，加强除臭剂的喷洒，加强周边绿化；猪舍恶臭

采用封闭式猪舍并合理规划布局，加强猪圈通风系统，定期喷洒除臭剂；堆肥臭气采用封闭厂房，定期喷洒植物除臭剂。

（二）废水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办公生活废水、猪舍冲洗废水、猪尿、粪便沼渣固液分离废水。办公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用于周边林地灌溉消纳。猪舍冲洗废水、猪尿、粪便沼渣固液分离废水一起进入厂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用于周边林地灌溉消纳。

（三）噪声

项目运营期的噪声源主要来自猪群叫声、猪舍排气扇产生的噪声，水泵等设备产生的噪声。为了减少牲畜鸣叫声对操作工人及周围环境的影响，尽可能满足猪群的饮食需要，避免了因饥饿或口渴而发出叫声；同时减少外界噪声及突发性噪声等对猪舍的干扰，避免因惊吓而产生不安，使猪群保持安定平和的气氛。主要产噪设备设置隔音，设备间内墙体进一步降低噪音外传。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生活垃圾、猪粪、污水处理站污泥、病死猪、分娩物、医疗废物。办公办公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污水处理站污泥、猪粪通过固液分离后存放于猪粪堆场，占地面积约 50m²，定期外售作有机肥原料；病死猪、分娩物存放于冷库，交由红安县禾和动物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理；医疗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环境空气

在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满足要求、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条件下，该项目厂界外四屋垮、张家冲居民点环境空气中的氨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06mg/m³、硫

化氢排放浓度未检出。环境空气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标准中的排放限值：氨 0.20mg/m³、硫化氢 0.01mg/m³。

（2）废水

在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满足要求、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条件下，尾水收集池废水的 pH 值为 7.4~7.6，悬浮物日均值范围为 5~6mg/L，化学需氧量日均值为 21mg/L，氨氮日均值范围为 5.57~5.81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日均值范围为 5.8~6.1mg/L，总磷日均值为 1.51mg/L，粪大肠菌群数最大值为 950MPN/L，废水监测结果均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表 5 标准限值要求以及《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旱作标准限值要求。

（3）废气

无组织废气：在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满足要求、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条件下，该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上风向氨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08mg/m³、硫化氢排放浓度未检出、臭气浓度小于 10（无量纲）；下风向氨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19mg/m³、硫化氢排放浓度未检出、臭气浓度小于 10（无量纲）。厂界无组织废气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无组织排放限值：氨 1.5mg/m³、硫化氢 0.06mg/m³、臭气浓度 20（无量纲）。

（4）噪声

在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各设施运转正常，厂界四周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54dB（A）；厂界四周夜间噪声最大值为 43dB（A）。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标准中的 1 类标准：昼间 55dB（A）、夜间 45dB（A）。

（5）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磁选废铁、收尘灰、危险废物废润滑油、含油抹布及手套。生活垃圾由垃圾桶分类收集后由环卫清运处置；磁选废铁收集后定期外售物资部门回收处理。收尘灰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含油抹布及手套属于豁免类，混入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环境空气、废水、废气、噪声主要污染指标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均妥善处置，均不会对环境造成明显的不利影响。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验收报告表》表明验收监测期间主要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均进行了合理处置。验收组认为可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完善建议和要求

(1) 建设项目

1、按照雨污分流原则，进一步完善雨污分流系统建设，规范暂存池、应急池、初期雨水池、雨水口建设及防渗、防溢流措施，充实事故水收集、容纳的可行性分析；完善废水消纳管网及消纳地应急防范措施，确保消纳地污水全收集不进入外环境。

2、完善地下水长期监测井设置的规范性并完善地下水、土壤监测。

3、规范危废暂存间建设，加强危险废物收集、暂存、转运及处置措施，完善标识标牌、处置协议及管理台账等。

4、按照《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要求，认真落实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风险防控措施，定期开展应急培训和演练，提高风险应对处置能力。

5、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自行监测要求，规范制定并实施年度环境监测计划（要素、项目、频次），及时公开相关信息，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验收监测报告表

1、已核实猪场养殖及污水处理规模，并完善污水处理产生量的台账记录支撑材料。

2、已明确项目验收范围并核实恶臭防护距离落实情况，已完善公众参与调查资料。

3、已核实环保投资，及时公开相关信息，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4、已完善附图附件。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详见签到表。

湖北沙洋正邦现代农业有限公司红安分公司验收组

2024年8月28日